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
办事处 2022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加大对喀什地区的宣传力度，积极收集和传递政务信息，为地委、行署决策提供参考。

(2) 承担地区党政领导在乌鲁木齐市公务活动期间的服务保障工作。

(3) 发挥桥梁与纽带作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招商引资、项目洽谈、经济技术协作与交流工作、对口援助等工作的联络协调和促进工作。

(4) 协助地区信访局和相关县市处理喀什地区在乌鲁木齐市的信访工作。

(5) 积极参与驻地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工作，配合乌鲁木齐市有关单位做好首府维稳工作。

(6) 完成行署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服务科、信访科、财务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编制数 20 人，实有人数 15 人，其中：在职 10 人，减少 3 人；退休 5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585.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5.62
一般公共预算	585.6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585.61	支出总计	585.61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单 位 其 他 资 金 收 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5.62	525.62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5.62	525.62						
201	03	50	事业运行	255.10	255.1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0.52	27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	22.3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0	4.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9	17.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4	23.6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64	23.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5	23.0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59	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6	13.9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6	13.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96	13.96						
			合计	585.61	585.61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5.62	255.10	270.52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5.62	255.10	270.52
201	03	50	事业运行	255.10	255.1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0.52		27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	22.3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0	4.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9	17.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4	23.6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64	23.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5	23.0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59	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6	13.9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6	13.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96	13.96	
			合计	585.61	315.09	270.5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585.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5.62	525.62		
一般公共预算	585.6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4	23.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6	13.9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				
收入总计	585.61	支出总计	585.61	585.6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5.62	255.10	270.52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5.62	255.10	270.52
201	03	50	事业运行	255.10	255.1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70.52		27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	22.3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0	4.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9	17.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4	23.6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64	23.6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5	23.0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59	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6	13.9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6	13.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96	13.96	
			合计	585.61	315.09	270.5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8.44	268.44	
301	01	基本工资	54.83	54.83	
301	02	津贴补贴	30.86	30.86	
301	03	奖金	18.33	18.33	
301	07	绩效工资	31.47	31.4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49	17.4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05	23.0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59	0.5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2	1.6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3.96	13.9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24	76.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8		33.48
302	01	办公费	1.00		1.00
302	04	手续费	0.30		0.30
302	05	水费	0.20		0.20
302	06	电费	0.50		0.50
302	07	邮电费	1.75		1.75
302	08	取暖费	8.20		8.2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10		0.10
302	28	工会经费	2.04		2.0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0		16.8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		2.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7	13.17	
303	02	退休费	4.90	4.90	
303	05	生活补助	4.36	4.36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0	3.90	
		合计	315.09	281.61	33.4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52		177.23	76.86			16.43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0.52		177.23	76.86			16.43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保障业务正常运转项目	87.00		85.53				1.47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信访流管工作项目	5.00		5.0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喀什籍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指	137.26		50.70	75.60			10.96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指挥部工作项目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乌鲁木齐工作站工作项目	40.00		36.00				4.0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关爱退休人员项目	1.26			1.26								
				合计	270.52		177.23	76.86			16.43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6.80		16.80		16.80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 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85.6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收入预算 585.6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85.61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15.33 万元，下降 16.4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在职人员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2022 年服务质量改善项目、电子政务网建设及分保测评项目、视联网会议室及保障提升项目缺口资金及质保金项目实施完毕，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驻乌、昌喀什籍务工人员服务管理项目因机构撤并，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

齐办事处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支出预算 585.6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15.09 万元，占 53.81%，比上年预算减少 29.99 万元，下降 8.6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在职人员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270.52 万元，占 46.19%，比上年预算减少 85.34 万元，下降 23.9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服务质量改善项目、电子政务网建设及分保测评项目、视联网会议室及保障提升项目缺口资金及质保金项目实施完毕，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驻乌、昌喀什籍务工人员服务管理项目因机构撤并，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85.6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5.6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5.62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23.64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13.9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85.6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15.0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9.99 万元，下降 8.69%。主要原因是：2021 年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270.5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85.34 万元，下降 23.98%。主要原因是：2022 年服务质量改善项目、电子政务网建设及分保测评项目、视联网会议室及保障提升项目缺口资金及质保金项目实施完毕，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驻乌、昌喀什籍务工人员服务管理项目因机构撤并，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25.62 万元，占 89.76%。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2.39 万元，占 3.82%。
- 3、卫生健康支出（类）23.64 万元，占 4.04%。
- 4、住房保障支出（类）13.96 万元，占 2.3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55.1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52.00 万元，下降 16.93%，主要原因是：2021 年在职人员减少，且单位退休费、基本医疗及公务

员医疗补助 2022 年从主款调整至固定科目单列，主款预算数相应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70.5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85.34 万元，下降 23.98%，主要原因是：2022 年服务质量改善项目、电子政务网建设及分保测评项目、视联网会议室及保障提升项目缺口资金及质保金项目实施完毕，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驻乌、昌喀什籍务工人员服务管理项目因机构撤并，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4.9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9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 年退休人员相关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使用主款科目事业运行，2022 年退休人员经费将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单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7.4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62 万元，下降 17.15%，主要原因是：2021 年减少在职人员 3 人，2022 年预算数相应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3.0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增加 23.0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事业运行，2022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独使用事业单位医疗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5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5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单独使用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3.9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91 万元，下降 17.25%，主要原因是：2021 年减少在职人员 3 人，2022 年预算数相应减少。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15.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1.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33.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保障业务正常运转项目

设立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机构设置方案的通知》（喀党编委〔2020〕58 号）要求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8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1、办公费 6 万元； 2、水费 1 万元； 3、电费 1 万元； 4、邮电费 5 万元； 5、物业管理费 8 万元； 6、差旅费 8 万元； 7、其他交通费 10 万元； 8、维修费 7 万元； 9、委托业务费 5 万元； 10、专用材料费 32 万元； 11、办公设备购置 1.47 万元； 12、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53 万元，共计 8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信访流管工作项目

设立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

齐办事处机构设置方案的通知》（喀党编委〔2020〕58号）要求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1、劝返人员费用1万元，主要用于走访人员费、上访人员的住宿和伙食费、交通费、2、车辆费4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管理公共设施维修使用费和车辆等运行费用，共计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三）项目名称：喀什籍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指挥部工作项目

设立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疆内喀什籍务工人员服务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喀党办发电〔2021〕1号）要求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37.2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1、办公费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耗材采购；2、邮电费0.7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电话费、宽带费、邮寄费等；3、水费0.31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办公区域水费；4、电费1.7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办公区域电费；5、物业费3.99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办公区域物业费；6、差旅费13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赴输出地四县乡回访对接工作差旅费2.4

万元，赴 11 地州市工作队开展考核走访工作差旅费 7.6 万元； 7、维修（护）费 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办公区域维修费； 5、劳务费 12.14 万元，主要用于临时性劳务支出费用； 6、其他交通费 8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及维修保养； 7、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6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地直部门抽调干部生活补贴和交通费； 8、办公设备购置 10.9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采购及搭建视联网设备采购； 9、专用材料费 0.3 万元，主要用于防疫物资等； 10、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 万元，主要用于看望走访生活困难的务工人员，购置生活保障用品等物资，共计 137.2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工作站工作项目

设立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疆内喀什籍务工人员服务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喀党办发电〔2021〕1 号）要求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1、办公费 9.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耗材采购； 2、邮电费 0.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电话费、宽带费、邮寄费等； 3、租赁费 1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办公区域租赁费用； 4、其他交通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支付停车费及维修保养； 5、办公设备购置 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采购； 6、专用材料费 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五好员

工”评选、困难员工慰问及购买防疫物资等，共计 4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关爱离退休人员项目

设立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做好元旦春节期间走访慰问活动的通知》要求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2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享受待遇人员 42 人，人均 0.03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享受的取暖费补贴、活动费、医疗保险等待遇发放，共计 1.2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16.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6.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80.00 万元，下降 82.6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8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2021 年指挥部购置工作用车由地区政法委统一采购完毕，2022 年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无公务接待费计划，2022 年年初预算未安排。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3.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8 万元，下降 6.3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政府采购预算 33.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3.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3.98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3.9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191.94 平方米，价值 145 万元。

2. 车辆 8 辆，价值 229.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8 辆，价值 229.52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2.4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04.75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270.52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项目名称	保障业务正常运转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7.00	其中: 财政拨款	87.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申请财政资金 87 万元, 通过项目实施, 确保地委、行署及主要部门在乌市的公务运行、确保落实地委、行署交办的各项事项,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保障车辆正常运行, 维修维护业务正常执行, 高效完成工作及服务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取暖面积 (平方米)		=2375.48 平方米		
		保障公务用车数量 (辆)		=8 辆		
	质量指标	服务工作保证完成率 (%)		=100%		
	时效指标	运转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开展保障工作运转成本 (万元)		<=45 万元		
		保障公务用车运转成本 (万元)		<=10 万元		
保障客房厨房运转成本 (万元)		<=3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在乌各项服务保障水平		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地区来乌开展公务活动人员满意度 (%)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项目名称	信访流管工作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结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协助地区信访局和相关县市处理地区在乌鲁木齐市信访工作职能, 申请项目资金 5 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5 万元, 更好的贯彻落实地委、行署维稳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 做好在乌喀什籍人员的社会救助、流浪儿童救助保护、喀什籍上访信访人员工作, 提升信访工作质量, 有效化解上访事件, 保障社会持续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劝返数量		≤50 人		
		预计劝返批次		≤10 批次		
	质量指标	劝返成功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劝返时效		≤3 天		
	成本指标	劝返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社会和谐、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内重复上访率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上访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项目名称	喀什籍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指挥部工作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7.26	其中: 财政拨款	137.26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申请项目资金 137.26 万元, 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 以向疆内 11 个地州市有组织转移就业的 1.9 万名喀什籍务工人员为重点, 切实加强稳岗调岗和服务管理工作, 通过输出地与输入地紧密配合, 切实做到“输的出、留得下、稳得住、融得深、能致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喀什籍务工人员数量		<=1.90 万人		
		派驻指挥部干部人员数量		>=30 人		
	质量指标	喀什籍务工人员稳岗就业率		=100%		
	时效指标	保障喀什籍务工人员在疆内服务管理时限		=12 个月		
	成本指标	服务保障喀什籍务工人员工作成本		<=61.66 万元		
		派驻指挥部干部发放补助标准		=2100 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喀什籍务工人员收入		>=2500 元/月/人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喀什籍务工人员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工作站工作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申请财政资金 40 万元,项目覆盖喀什地区向乌鲁木齐市有组织转移就业的 7000 名喀什籍务工人员服务管理工作。做到让疆内喀什籍务工人员“输的出、留得下、稳得住、融得深、能致富”,做到转移就业工作“底数清、情况明、服务好、管得严”,努力实现有组织转移就业务工人员“思想稳、情绪稳、工作稳、生活稳”,促进持续就业、稳定就业、长期就业等职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办公场所数量		=14 间		
		喀什籍在乌务工数量		>=7000 人		
	质量指标	喀什籍在乌务工人员稳岗就业率		>=95%		
	时效指标	保障喀什籍务工人员在乌服务管理时限		=12 个月		
	成本指标	派驻乌鲁木齐站工作人员工作费用		<=29 万元		
		租赁办公场所金额		=1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喀什籍在乌务工人员收入		>=2500 元/月/人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务工人员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喀什籍在乌务工人员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项目名称	关爱离退休人员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6	其中: 财政拨款	1.26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发放 42 名离退休人员享受活动费 300 元/人, 共计 12600 元, 提高离退休人员社会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退休人员数量		=42 人		
		离退休人员慰问金发放次数		=1 次		
	质量指标	保障离退休人员的慰问金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保障离退休人员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离退休人员慰问金发放标准		<=300 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离退休人员享受党和政府的关爱		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关爱离退休人员		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五、“三公”经费：指地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行政公署驻乌鲁木齐办事处

2022年04月16日